

##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2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于5月31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盛家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鉴于公司及激励对象的各项考核指标均已满足《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行权期的解除限售/行权条件。根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及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条件已经满足，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激励对象为2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4.00万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为1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0.00万份。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5)。

特此公告。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 日